# 《渣打银行天骄少年成长账户的特别条款和条件》修订通知

尊敬的客户：

自 2016 年 3 月 8 日起，本行将实施最新版的《渣打银行天骄少年成长账户的特别条款和条件》，本次主要修改和变更如下：

1、 第 3.2 款修改如下：
在客户年满 18 周岁之日，无论本特别条款的其它条款如何规定，客户应当书面指示本行结束账户并终止服务。

2、第 4 条修改如下：
本行不提供电子月结单，仅提供纸质月结单。

3、第 5.1 款修改如下：
本行向客户和监护人提供个人网上银行服务。

i. 客户可以使用其个人网上银行查询关于账户的资料（包括但不限于账户余额）。

ii.为客户的利益，客户的监护人可以使用其个人网上银行查询关于账户的资料（包括但不限于账户余额）。

本行将视情况不时修订《渣打银行天骄少年成长账户的特别条款和条件》并及时进行公示。再次感谢您对渣打银行的支持，我们将继续竭诚为您提供优质服务！

渣打银行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16 年 3 月 6 日

附件：《渣打银行天骄少年成长账户的特别条款和条件》

渣打银行天骄少年
成长账户的特别条款